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21号《关于核准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万股，发行价格为8.1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3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527.33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0124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分别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陵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线下客流信息数据统计平台（一期）建设项目	4,027.33	2018年12月31日
2	大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7,000.00	2018年12月31日
3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3,000.00	2018年12月31日
4	运营服务网络扩建项目	3,500.00	2018年6月30日
合计		17,527.33	-

二、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002.84万元（含利息收入净额2.84万元），募集资金账户节余资金0元。

经过该项目的实施，公司已购置了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34 号摩尔中心 3 幢 1 单元 19 层作为研发场所，通过整合公司现有研发资源，增设工作人员、购置软硬件设备等，对技术研发中心进行了扩建，基本形成了体系完整、功能健全、人员充足的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内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故予以结项。具体使用募集资金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累计投入总额占承诺投资总额的比例	项目节余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募集资金专户节余金额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3,000.00	3,002.84	100%	0	2.84	0

鉴于公司“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且项目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拟注销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公司内部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9年4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对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予以结项。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事项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变相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日